

# 沐川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沐府办发〔2020〕6号

---

## 沐川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沐川县 2020 年度土地供应计划的 通 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级各部门：

现将《沐川县 2020 年度土地供应计划》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沐川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 年 3 月 31 日



# 沐川县 2020 年度土地供应计划

为切实加强土地调控，促进沐川县社会经济平稳较快发展，依据《国土资源部关于印发〈国有建设用地供地计划编制规范（试行）〉的通知》（国土资发〔2010〕117号）精神，结合我县 2020 年经济社会发展形势，制定本计划。

## 一、计划指标

### （一）总量

2020 年土地供应总量 88.3999 公顷，其中新增建设用地 73.3999 公顷。

### （二）用途结构和空间布局

在 2020 年土地供应总量中，商服用地 40.3846 公顷，占全县土地供应总量的 45.7%；工矿仓储用地 13.2946 公顷，占全县土地供应总量的 15%；住宅用地 18.6466 公顷，占全县土地供应总量的 21.1%；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15.9741 公顷，占全县土地供应总量的 18.1%；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0.1 公顷，占全县土地供应总量的 0.1%。

## 二、土地供应导向

### （一）继续加大住宅用地供应

进一步提高政策性住房用地的比例，合理把握供地时序，着力改善民生和稳定房地产市场。保持土地储备开发投资合理规模，增强政府调控土地市场和住房保障能力，增加住宅用地供应，支

持居民的合理住房需求。确保各类政策性住房及 90 平方米以下的中小套型商品房用地供应量不低于住宅用地供应总量的 70%，着力解决城市中低收入家庭的住房困难，积极支持旧城区改造、重点工程建设拆迁。紧密跟踪市场形势，优化住宅供应方式和时序。从严控制商品住房项目单宗土地出让规模，出让面积原则上不超过 7 公顷；支持中低价位、中小套型普通商品住房的发展，解决居民的自住和改善型住房需求。

## **（二）继续保障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的土地供应**

提升城市承载能力和服务能力。保障能源和资源设施、市政公用环卫设施、环境建设等项目用地供应，提高城市发展的保障能力，促进城市综合功能完善、改善城市环境和农村生产生活条件，不断提高农村居民生活质量和环境水平。重点支持教育、科技、文化、体育、卫生、应急管理 etc 公共服务和公共安全设施土地供应，提升城市综合服务水平。

## **（三）优先保证具有高效、高辐射力的优势产业的用地供应**

支持重点产业集聚区和功能区的发展，推动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和经济结构调整。重点支持生产性服务业、文化创意产业、现代制造业、高新技术产业的用地供应，推进一批带动力强的重大产业项目落地；积极支持新能源装备制造业、创新药物研发等带动力强、潜力大、效益好的战略性新兴产业用地的供应。

## **（四）统筹城乡区域发展，进一步倾斜新城区土地供应**

进一步向新城区建设倾斜，推进重点区域的快速发展，增强

城市发展的活力和动力。支持新城区基础设施、公共服务项目、能源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水平，推进重点产业园区建设。积极探索城乡结合部土地利用模式，支持基础设施完善、产业统筹升级、农民回迁安置用地，全面推动城乡结合部改革发展。推进重点乡镇建设，支持重点乡镇和产业集聚区的基础设施建设，加速城镇化建设进程。

### **三、计划的执行**

#### **（一）计划原则**

本着“全县统筹、区域协调、分类指导、保障重点”的原则。

#### **（二）年度计划实施**

县政府相关部门按照 2020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的相关要求，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做好实施工作。

1. 进一步落实供应计划的地块公布机制，明确土地供应政策，稳定市场预期。土地供应计划经县政府批准后，县自然资源局、县经济信息化局、县住房城乡建设局根据县政府提出的土地供应计划安排建议方案将年内拟供应的住宅、商服、工矿仓储与公共服务设施地块向社会公布。确因特殊原因需调整计划地块的，县自然资源局应于每季度末前与县经济信息化局、县住房城乡建设局汇总审核后，将计划修订方案上报县政府，经县政府批准后及时将修订方案向社会公布。

2. 加强计划实施过程的沟通和协调，进一步完善政府相关部门和县政府共同实施计划的联动机制。县自然资源局、县经济信

息化局、县住房城乡建设局等部门，主动服务，定期协调解决计划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对列入计划的项目加快审批，支持帮助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推进计划实施。县自然资源局要充分发挥实施土地供应计划的主体作用，加强规划设计、征地拆迁等前期工作协调，及时主动地与县经济和信息化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部门沟通，共同研究解决计划实施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确保计划的顺利实施。

3. 加强计划的动态跟踪管理和通报。县自然资源局、县经济信息化局、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及时总结计划执行情况，定期向社会通报计划执行情况，对因特殊原因影响供应计划安排的，应及时会同相关部门做好计划调整工作。

4. 本计划自下发之日起执行。

- 附件：1. 沐川县 2020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表  
2. 沐川县 2020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项目表

附件 1

## 沐川县 2020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表

单位：公顷

合 计	商服用地	工矿仓储用地	住宅用地					公共管理与 公共服务	交通运 输用地	水域及水利 设施用地	特殊用地
			小计	廉租房用地	经济适用房 用 地	商品房 用 地	其他 用地				
88.3999	40.3846	13.2946	18.6466	0	0	18.6466	0	15.9741	0	0.1	0

注：商品房中中小套型普通商品房为 13.4256 公顷，占商品房用地的 72%。

## 附件 2

## 沐川县 2020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项目表

单位：公顷

序号	宗地编号	宗地位置	用地单位	项目名称	宗地面积	宗地用途	供地方式	供地时间	备注
1	H1	富新镇罗柘村 2 组	县民政局	新凡养护院	1.3	社会福利用地	划拨	三季度	
2	H2	沐溪镇新城区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沐川县市民广场工程	4	公用设施用地	划拨	四季度	
3	H3	沐溪镇新城区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新区道路及地下管网	1.347	公用设施用地	划拨	四季度	
4	H4	利店镇	利店镇人民政府	农贸市场	0.8	公用设施用地	划拨	三季度	
5	H5	沐溪镇石梁村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城市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容改造项目	0.53	公用设施用地	划拨	三季度	
6	H6	大楠镇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压缩垃圾中转站 1 座	0.46	公用设施用地	划拨	三季度	
7	H7	武圣乡罗山村	武圣乡人民政府	武圣乡卫生院	0.1036	医疗卫生用地	划拨	三季度	
8	H8	沐溪镇松林村	沐溪镇人民政府	幸福乡卫生院	0.1134	医疗卫生用地	划拨	三季度	
9	H9	高笋乡光明村 3 组	高笋乡人民政府	高笋乡卫生院	0.0381	医疗卫生用地	划拨	三季度	
10	H10	底堡乡联合村 1 组	底堡乡人民政府	底堡乡卫生院	0.2471	医疗卫生用地	划拨	三季度	
11	H11	沐溪镇三溪村	县教育局	实验幼儿园	0.9805	教育用地	划拨	三季度	
12	H12	沐溪镇柏香村	县教育局	柏香小学	2.07	教育用地	划拨	三季度	
13	H13	生态工业园区	县教育局	金星幼儿园	1.03	教育用地	划拨	二季度	
14	H14	利店镇	县教育局	凤村学校	0.602	教育用地	划拨	四季度	

序号	宗地编号	宗地位置	用地单位	项目名称	宗地面积	宗地用途	供地方式	供地时间	备注
15	H15	箭板镇福田村	县教育局	箭板小学	1.023	教育用地	划拨	三季度	
16	C16	沐黄路与 S103 夹角处	县自然资源局	弃水弃电绿色高载能项目	6.67	工业用地	出让	四季度	
17	C17	沐溪镇石梁村	县自然资源局	鑫源水泥铸建厂	0.2497	工业用地	出让	三季度	
18	C18	富新镇水井村	县自然资源局	新凡卷纸芯项目	0.4014	工业用地	出让	四季度	
19	C19	沐溪镇生态工业园区	县自然资源局	楠竹加工厂	0.4165	工业用地	出让	二季度	
20	C20	富新镇水井村 5 组	县自然资源局	新凡玻璃钢厂	0.2399	工业用地	出让	四季度	
21	C21	沐溪镇石梁村 1、3、4 组	县自然资源局	商混站	3.579	工业用地	出让	四季度	
22	C22	富新镇罗柘村 2 组	县自然资源局	新凡乐乐山茶厂	0.7381	工业用地	出让	四季度	
23	C23	茨竹乡	县自然资源局	脱水蔬菜项目	1	工业用地	出让	四季度	
24	C24	利店镇	县自然资源局	火谷电站	0.1	水工建筑用地	出让	二季度	
25	C25	利店镇回龙村 1 组	县自然资源局	利店变电站	0.2533	公用设施用地	出让	二季度	
26	C26	利店镇富强村 2 组	县自然资源局	凤村幼儿园	0.1654	教育用地	出让	四季度	
27	C27	大楠镇义和村 1 组	县自然资源局	大楠幼儿园	0.1195	教育用地	出让	四季度	
28	C28	底堡乡五显村 14 组	县自然资源局	干介幼儿园	0.0756	教育用地	出让	三季度	
29	C29	底堡乡联合村 1 组	县自然资源局	底堡幼儿园	0.0976	教育用地	出让	三季度	
30	C30	武圣乡场镇	县自然资源局	武圣幼儿园	0.3	教育用地	出让	四季度	
31	C31	沐溪镇官田村 2 组	县自然资源局	建和乡幼儿园	0.318	教育用地	出让	四季度	
32	C32	利店镇龙宝村	县自然资源局	加油站	0.0101	商服用地	出让	三季度	

序号	宗地编号	宗地位置	用地单位	项目名称	宗地面积	宗地用途	供地方式	供地时间	备注
33	C33	沐溪镇石桥村	县自然资源局	其他商服用地	0.6254	商服用地	出让	三季度	
34	C34	沐溪镇松林村	县自然资源局	幸福加油站搬迁	0.2224	商服用地	出让	三季度	
35	C35	绕城路监管中心旁	县自然资源局	其他商服用地	3.5	商服用地	出让	三季度	
36	C36	沐溪镇三溪村 2 组	县自然资源局	沐府山庄接待处	0.0288	商服用地	出让	三季度	
37	C37	武圣乡罗山村 3 组	县自然资源局	武圣茶叶坪加油站	0.1197	商服用地	出让	三季度	
38	C38	沐溪镇凤凰村	县自然资源局	其他商服用地	5.8	商服用地	出让	二季度	
39	C39	富新镇双石村 9 组	县自然资源局	五键沐服务区	2.8408	商服用地	出让	二季度	
40	C40	沐溪镇石桥村一组	县自然资源局	星星汽修厂	0.3601	商服用地	出让	三季度	
41	C41	沐溪镇桃园山居	县自然资源局	沐心谷	4.1859	商服用地	出让	三季度	
42	C42	沐溪镇三溪村五组	县自然资源局	绕城线小企业安置点	1.8214	商服用地	出让	二季度	
43	C43	沐溪镇新城区	县自然资源局	温泉小镇项目	20.87	商服用地	出让	四季度	
44	C44	沐溪镇茨梨村	县自然资源局	房地产	11	城镇住宅用地	出让	二季度	
45	C45	沐溪镇松林村 9、10 组(幸福场镇)	县自然资源局	房地产	3.6466	城镇住宅用地	出让	三季度	
46	C46	中医院下方至新沐中	县自然资源局	房地产	4	城镇住宅用地	出让	四季度	
合计	46 宗				88.3999				

##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

抄送：县委办公室，人大常委会办公室，政协办公室，纪委监委，  
县法院，检察院，县人武部。

---

沐川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3月31日印发

---